



笑著行聖經調查小組

緬甸・獨立日

基本資料

項目	內容
節日名稱	緬甸獨立日 (ပတ်ပတ်တော်) ; 英語 Independence Day
日期	每年 1 月 4 日
國家／地區	緬甸
官方意義	紀念 1948 年 1 月 4 日緬甸脫離英國殖民統治、宣布獨立
法律依據	1948 年《緬甸獨立法案》後定為國定假日

歷史來源

緬甸獨立日紀念 1948 年 1 月 4 日緬甸宣布脫離大不列顛聯合王國（英國）獨立。十九世紀，經過三次英緬戰爭後，緬甸成為英國殖民地；1937 年 4 月 1 日，緬甸成為英國單獨管理的殖民地，巴莫成為首任總理並倡導自治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，昂山（Aung San）在日本支持下成立緬甸獨立軍隊；1942 年日軍佔領仰光，英國管治崩潰；1945 年 7 月日本佔領結束。戰後，昂山與各族領袖談判達成彬龍協議（1947），確立緬甸將獨立為統一的國家；1947 年昂山成為過渡政府副主席，但同年 7 月遭政治對手暗殺。1948 年 1 月 4 日早上 4 時 20 分，根據《緬甸獨立法案》，緬甸正式成為獨立共和國，蘇瑞泰為首任總統，吳努為首任總理。與大多數前英國殖民地不同，緬甸沒有加入英聯邦。慶祝活動包括運動會、音樂會、升旗儀式等。

異教根源

緬甸獨立日是現代民族國家建國紀念日，非宗教節日；但需分辨其與佛教國家主義交織的層面。

其一，緬甸是佛教國家（約九成人口信奉上座部佛教），國家慶典與佛教儀式密切結合：獨立日慶祝包括寺廟誦經、布施僧侶等佛教功德活動。佛教的「功德觀」（以布施行善累積功德）與「國家福

報」觀念連結，將國家興盛歸於佛教功德——這與聖經「惟獨耶和華掌管萬國」（但以理書 2:21「他改變時候、日期，廢王、立王」）的啟示不同。

其二，獨立日慶典中的「國父」昂山崇拜：昂山被尊為緬甸國父，其畫像、紀念碑遍布全國，領袖被神化為民族救主——這是普遍的人物崇拜現象。聖經容許尊敬領袖（羅馬書 13:7），但反對將人神化（使徒行傳 12:21-23）。昂山本人亦涉入神靈崇拜（緬甸傳統相信政治領袖有「神命」），其家族與緬甸「神靈信仰」（Nat 信仰，泛靈崇拜）有文化淵源。

其三，緬甸傳統的泛靈信仰（納特 Nat 神靈崇拜）與佛教融合，國家節慶中的傳統儀式（如舞蹈、音樂）部分源於宮廷祭神傳統；獨立日慶典的遊行與文化表演包含這些民間信仰元素。

演變過程

緬甸獨立日的演變：1948 年 1 月 4 日首次慶祝獨立；1962 年奈溫將軍發動政變，軍政府統治時期獨立日慶典成為軍事展示場合；1988 年民主運動後，獨立日與政治抗爭交織；2008 年憲法後，獨立日仍為國定假日；2021 年軍事政變後，獨立日慶祝與公民抗命運動（CDM）並存，緬甸各地在獨立日舉行反軍政府示威。獨立日亦常與昂山遺產、民族和解議題相關。

聖經立場（摩西五經過濾）

第一，國家獨立與政權更迭在神的護理中。但以理書 2:21「他改變時候、日期，廢王、立王，將智慧賜與智慧人」；詩篇 22:28「因為國權是耶和華的，他是管理萬國的」。緬甸脫離殖民統治可以視為神在歷史中的作為，基督徒可以為國家的和平與公義禱告。

第二，不可將國家或領袖神化。出埃及記 20:3-5 惟獨耶和華當受敬拜；馬太福音 22:21「凱撒的物當歸給凱撒，神的物當歸給神」；啟示錄 13 章警告政治權力崇拜。無論是軍政府還是民主領袖，都不當成為敬拜對象。

第三，惟獨基督是救主，功德觀不能救人。以弗所書 2:8-9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……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」；提多書 3:5「他便救了我們，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，乃是照他的憐憫」。佛教功德觀與納特泛靈信仰均非真理，信徒當以福音見證惟獨基督的救恩。

在實踐上，基督徒在緬甸可以紀念國家獨立、為國家禱告、參與和平建設，但不可參與佛教功德儀式、不將領袖神化，並持守惟獨敬拜真神與惟獨基督的救恩。

引用來源

1. 中文維基百科：緬甸獨立日條目
2. 《緬甸獨立法案》（1948）歷史資料
3. 昂山與彬龍協議史料（The Irrawaddy）
4. 但以理書 2:21、出埃及記 20:3-5、以弗所書 2:8-9（和合本聖經）

5. 緬甸佛教與納特信仰研究

聲明 本文件由「笑著行聖經調查小組」編製，屬《07 世界節日來源研究室》研究成果之一，供個人研讀、教學與查考之用。歡迎完整轉載，惟請註明出處，不得改動內容或作商業用途。文中歷史資料依下列出處所列來源整理；聖經引文以通用中文譯本為據，原文用詞另註。

出處 《07 世界節日來源研究室》· 笑著行聖經調查小組

本文網址：chantochi.com/聖經發展/world-festivals/mian-dian-du-li-ri/

整理日期：2026-10-21